

開啟「親師信賴~幸福學習」之門~給新生家長的一封信

敬愛的家長：

歡迎您成為湖東的教育合夥人；要想讓孩子能夠很快的適應新環境、新老師，並養成好習慣，好的開始是非常重要的。

為了便於今後親師間溝通，並能彼此尊重及認同老師的教育理念，以利於孩子快樂的學習、健康的成長，謹此臚列一些建議供您參考：

一、家庭與學校必須合作無間：

注重良好的生活教育，養成規律的作息時間，一定要持之以恆。

二、幫助孩子養成愛看書，專心做功課、適當運動休閒的好習慣：

不要給孩子太多的課外作業，只要孩子肯認真學習，有進步就是好，對成績關心、關注不苛求，以免孩子有挫折感而失去學習的興趣。

三、給與肯定與適當的鼓勵：

每個孩子的智慧與身心成長都有個別差異且多元化，所以不要凡事與孩子的兄姊或別人的孩子相比，要對每一個孩子有信心，也讓孩子對自己有信心，鼓勵會激發孩子奮發向上的信念。不過，不宜常用誇大的讚美。因為，誇大的讚美容易使孩子產生驕傲感，往後比較不能面對挫折。

四、請勿在孩子面前批評學校或老師：

為了讓孩子愛學校、愛老師、有向心力，如果有任何疑問，請直接與老師溝通，因為有時孩子的年紀尚小認知與老師輔導的苦心可能產生相當的差異，親師密切的合作是創造孩子美好未來最大助力。。

五、傾聽孩子的心聲：

不論您的工作多麼繁忙，請每天抽空與孩子有面對面、眼對眼談話的時間，了解他的想法；給予一個溫暖的擁抱，一句關懷的話語，都是孩子最需要，最珍貴的禮物。

六、為了孩子健康，請提醒孩子一定要保持良好的衛生習慣，身體不適一定迅速就醫，每天攜帶適當飲水及水瓶(壺)到校並且在校適時補充飲用白開水。。

七、反詐騙三步驟，一聽、二掛、三查。接獲不明電話，請馬上與學校聯繫，確保學童安全。

以上幾點希望能與您取得共識，如果您有其他的建議，竭誠歡迎您和我們聯絡，謝謝您的支持和合作。

敬 祝 闔 府 安 康

湖東國民小學 謹啟 115.08

湖東多元美好充實的一天



起迄時間	活動項目	備註
07:10-7:30	快樂上學去 (20分鐘)	1. 07:10 總導護到校值勤 2. 07:10~07:30 導護及志工站崗值勤
07:30-8:00	1. 環境清潔 (30分鐘) 2. 教職員晨會 3. 學生升旗、朝會	1. 明確劃分學生責任，要求學生分工合作，認真打掃，老師從旁指導學生。 2. 教職員晨會在週一、週三07:50舉行，由總導護巡視安全責任區。 3. 每週二 08:00 學生朝會，由學務處主辦，學生主持，全體教職員工生參加。
08:00-8:35	導師時間 (35 分鐘)	晨讀、英語學習、生活暨品德教育…等 每週四全校統一閱讀
08:40-9:20	第一節課 (40 分鐘)	下課 10 分鐘
09:30-10:10	第二節課 (40 分鐘)	下課 20 分鐘
10:30-11:10	第三節課 (40 分鐘)	下課 10 分鐘
11:20-12:00	第四節課 (40 分鐘)	
12:00-12:40	午餐時間 (40 分鐘)	1. 導師隨同用餐指導，加強午餐營養教育和衛生教育。 2. 全校學生在校用餐。3. 餐後要潔牙
12:40	1. 一、二年級：每週一、三、四、五 12:40 放學 (週二全天) 2. 三、四年級：每週三、四 12:40 放學 2. 五、六年級：每週三 12:40 放學	
12:50-13:20	午間靜息 (30 分鐘)	1. 導師陪同學童休息，導護巡視維護秩序及校園安全。 2. 下課 10 分鐘
13:30-14:10	第五節課 (40 分鐘)	下課 10 分鐘
14:20-15:00	第六節課 (40 分鐘)	下課 10 分鐘
15:10-15:50	第七節課 (40 分鐘)	
16:00	平安放學回家去！	◎低年級每週二放學。 ◎中年級每週一、二、四放學。 ◎高年級每週一、二、四、五放學。
導護崗位：1. 大門口 2. 北側門		

湖東國小 115 學年度新生注意事項

● 學校網址：<https://www.fdes.chc.edu.tw/>

● 註冊：開學發註冊須知、註冊繳費單，請家長於規定期間內持繳費單，依照繳費說明完成繳費。

● 上、放學時間：

一、新生第一天上學日期為8月31日（星期一）。上午 8:00 前到校，與導師相見歡，當天一年級午餐務必帶個人餐具，12:40放學。

二、9月01日（星期二）起上學時間：早上 7:10~7:30。

放學時間：

星期一、三、四、五為 12:40 放學。

星期二為下午 4:00 放學。

● 請假說明：

一、學生因偶發事故或生病不能來校，請家長或監護人於當日上午8:30前，電話聯繫級任老師請假，待返校後再行辦理請假手續。

二、學生請假三日（含三日）以內者請家長填寫聯絡簿，由導師核准即可；

四日（含四日）以上填寫本請假單由生教組核轉呈教務及學務主任核章

● 營養午餐：

一、新生在校用午餐，請自備餐具（筷子、湯匙、碗盤）、餐巾紙。

二、學校有 RO 飲用水設備，請孩子自備杯子或水壺。

三、飲食如有特殊考量，請務必告知級任導師。

● 學生服裝：

一、每週一、二、四、五穿校服或運動服，週三穿便服（每週二升旗不定期檢查服裝儀容）。

二、比照學校現有服裝樣式，請家長至學區百貨行自行選購，學校不販售制服及運動服。

● 課後照顧班：本校設有課後照顧班，報名及詢問專線:04-8852062#15(輔導室)

● 學校社團：本校開設多元社團（如跆拳道、黏土、機器人、桌球、小提琴、羽球…等），開學後在學校網站公告招生資訊開放線上報名，如有興趣務必掌握訊息，限於相關規定及授課品質，額滿無法增添人數。

● 處室分機：8852062(總機)

校長室	11	教務處	12	學務處	13
總務處	14 或18	輔導室	15	幼兒園	21
警衛室	27	健康中心	23	美術辦公室	25

●新生家長注意事項

- 一、放學後及週末假日，學童到校遊玩，嚴禁在校園、操場騎腳踏車，怡心園嚴禁捕(撈)小魚或將石塊丟擲到池中，叮嚀子弟勿過於接近水塘或在周邊奔跑，避免掉落池中。
- 二、平時放學後及假日中，請隨時注意孩子的言行，包含一般交友、電話網路交友、金錢使用、休閒活動狀況等，並限制閱覽不良書刊漫畫；指導孩子購買零食避免危及健康高鹽高油食品。
- 三、請家長主動關心子女身體健康，如有類流感症狀（如發燒、喉嚨痛、咳嗽或非過敏引起之流鼻水）應立即就醫，並在家休息避免外出。
- 四、防治新型流感疫情、腸病毒..等傳染病危害，請加強居家環境清潔讓病毒無處藏身；確實清除蚊子孳生源，防治登革熱；並遵行防疫三秘訣「勤洗手」、「量體溫」、「戴口罩」確保身體健康。
- 五、請協助叮嚀孩子遵守要求，不可在學校走廊及馬路上奔跑或追逐嬉戲。
- 六、請叮嚀孩子在校如有身體不適、與同學發生糾紛或需要求助事項，把握第一時間告訴級任老師或當節任課老師。
- 七、子弟安親班聯絡資訊務必載寫於家庭聯絡簿，方便必要聯繫時運用；教導孩子等候接送(安親班或家長)時間過長時，走回校內並借用電話聯繫。
- 八、無法接送子弟，改請其他親戚或朋友幫忙時，請務必事先告訴孩子並知會老師。
- 九、經濟弱勢、家庭變故、學生傷病等補助，配合導師公告時程提出相關佐證資料完成申請。
- 十、注意班級群組孩子老師公告訊息，針對班級提供建議或提供意見以私賴老師方式告知，避免因其他意見相左引起紛爭破壞班級和諧氣氛。
- 十一、聯繫老師請注意各班老師公告時段避免影響私人時間。
- 十二、請務必正確告知老師緊急連絡相關資訊(聯絡人姓名、聯絡號碼)。
- 十三、學童物品標示可分辨資訊，方便不慎遺失可依照訊息送回學童班級，另請叮嚀子弟, 遺失物認領或送繳在學務處辦理。
- 十四、少部分孩子小學就讀後，經過老師仔細觀察後，或許老師會出關愛建議至相關處所由更專業人士，鑑(診)定孩子需要協助關鍵點，請盡量配合讓孩子跨出困境迎向美好未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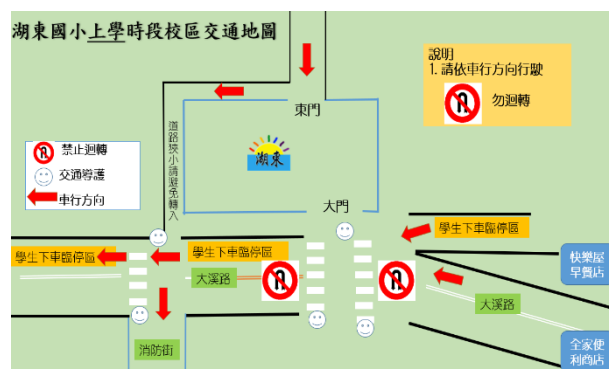
※ 上下學注意事項：

1. 時間：交通導護時間為 7：10~7：30。鼓勵孩子走路上學以能在交通導護值勤時間內通過各路口為宜，不要太早或太遲出門以免獨自過馬路而造成危險。懇請家長協助孩子準時上學，以培養守時的觀念及習慣。

(1)汽車接送者：汽車接送區在大門兩側，提醒孩子當車子快到接送區前，做好下車準備，下車時叮嚀孩子開啟靠路側車門，並注意後方有無行人或其他鑽縫車輛。另外，請勿直接在大溪路雙黃線上迴轉，以免發生危險。

(2)機車接送者：家長以機車接送子女時，應依道路交通安全規則戴安全帽，並不得超載，並請將機車停放在大門口兩側，勿堵塞門口以免造成交通導護不便，危及學童上、下學路隊秩序及安全。

(3)東側門家長若以汽車接送孩童，請勿將輛停放東側門門口，如需要陪同子弟入校，請停放東興路旁，再以步行方式陪同進入校區。



1. 時間：半天課中午 12:40 放學，整天課下午 4:00 放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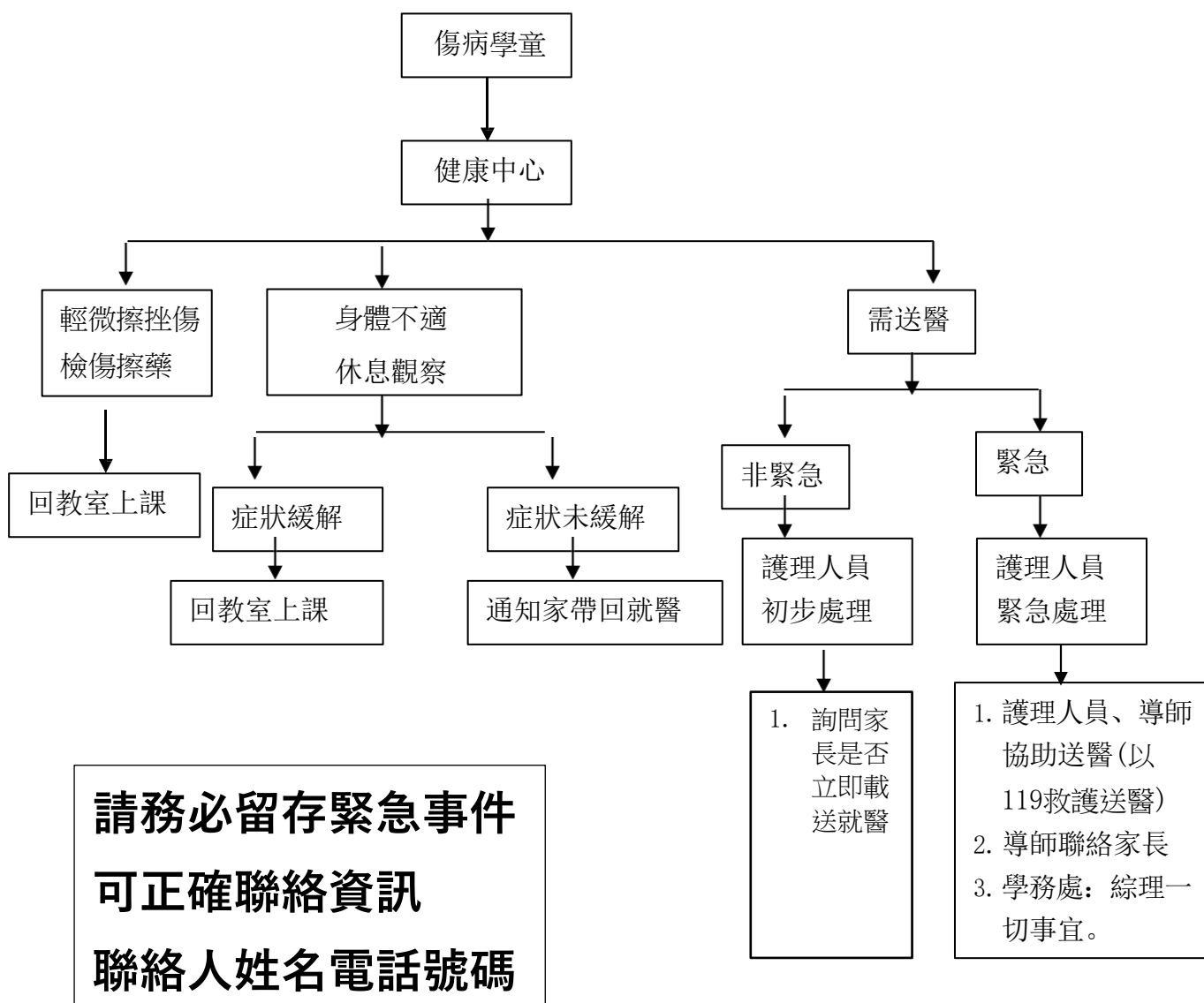
2. 動線：大門口須過馬路(大溪路)，請務必配合學校路隊及導護指揮導引排隊過馬路，不隨意牽引子弟通過馬路，養成良好交通習慣。

3. 請家長依規定停車，勿將汽機車停放校門口導護區以免人車動線干擾，危及學童安全，或導致交通擁塞，造成不便。

4. 雨天方案：下雨天請儘量讓孩子自行攜帶雨具。如放學遇雨時，未攜帶雨具的孩子可至學務處借愛心傘或至大穿堂等待。當家長入校接回孩子時，請注意車輛停放的位置，勿停放於紅、黃線區或住家門口，避免影響人車進出及安全。



湖東國小學生緊急傷病處理流程



附註：

- 一、緊急送醫院時，本校會儘速聯繫家長至醫院會同處理，並請導師協助準備學生連絡簿或攜帶學生家長電話、資料，以便協助學生掛號。
- 二、健康中心聯絡電話：04-8852062#23、學務處連絡電話：04-8852062#13
- 三、保險部分：出院後或療程結束後請準備診斷證明、收據至健康中心填寫理賠申請書，申請保險理賠。